

大综行执〔2022〕8号

签发人：蒋明

大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2021年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总结的报告

县委：

2021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中、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工作要求，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部门重要工作任务来抓，努力探索具有法治特色的综合执法模式。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落实“放管服”，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是简化办事程序。**推进简政放权、“最多跑一次”改革，委托县行政审批局代为行使咨询收件、资

料初审、登记发件权，充分发挥政务服务大厅“一站式”服务功能，及时规范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落实“三集中三到位”制度。做到全程网办，件件落实，实现本部门行政许可项网上办理 100%，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二是坚持靠前服务。**持续树立为民为企业靠前服务的意识，成立建设工程指导服务工作组，对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和建筑施工企业开展城管服务“五进”活动，先后走访建设项目 27 个，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征求意见会 2 次。详细了解掌握项目所需所盼及存在的问题，配合主管部门积极解决企业当前面临的困难。组建县城区在建项目部微信服务群，重点通过法律法规宣传、提醒、通知等方式，让企业主动参与预防违法，规避违法风险，主动为企业合法诚信经营提供法律服务。**三是加强惩戒力度。**强化部门合作，实施联合惩戒，行政处罚案件录入到遂宁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19 件，加强对违法主体打击力度，营造公平、法治的营商环境。

（二）严格履行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一是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落实《遂宁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大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涉及到改革、发展、稳定和重要人事任免等重大问题均进行集体讨论决定，严格责任落实。**二是落实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可行性审查，必要时报县司法局法治审查。**三是强化法律顾问作用。**2012 年至今，聘请有资质律师作为部门法律顾问，参与部门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案

件审核、规范性文件制定和重大合同的合法性、可行性审查。

(三)提升行政执法效能。一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快推进镇(街道)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理顺综合执法体制,提高城市公共服务管理水平。推进县、镇两级综合执法改革,完成下放权责清单 52 项,打通优化政务服务落实到基层的“最后一公里”。推动镇(街道)综合执法规范化和相对集中行使处罚权体系建设。**二是全面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结合城管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培训,对全过程记录制度、记录内容及相关具体规定进行了重点学习,配齐执法记录仪、相机、摄像机、录音笔、存储器材、投影仪,配备标准案件调查室一间,促进规范记录,为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化提供了坚实保障。2021 年全年,我局办理案件 39 件,均有相应的执法文书及影像资料。**三是强化执法公示。**完善了行政执法公开信息发布工作,充分利用政务公开栏、政府门户网站、四川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及微信微博等进行信息公开,签订了今日头条等 10 个新媒体平台,及时公开行政执法职责、依据、范围、权限、标准、程序等行政执法内容,确保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及监督权,促进行政执法严谨规范,全年公示行政执法信息约 100 余条。**四是严格法制审核。**严格按照法制审核制度要求,部门法制机构对行政执法决定的合法性、适当性进行严格审核把关,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或建议,做到案案审核,有效促进了行政执法决定的合法化、合理化。2021 年,我局办案 39 件,均经过法制审核和案件审议会审议,其中

30 件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公示备案。**五是深入实施“智慧化城市体系”建设。**建立并投入使用全市县级第一个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全面打造集感知、分析、管理、指挥、服务“五位一体”的智慧城管总体架构，努力实现“数字城管”向“智慧城管”迈进。今年我县数字城管共处置案件 47808 件。平台受理信息 47808 条（采集员上报 32929 条，视频巡控 6528 条，社会公众举报 8 条，信息采集员自行处置 8343 件）。立案派遣 39465 件，处置 39465 件，处置率 100%；按时处置 31433 条，按时处置率 79.65%；应结案 39465 件，结案 39465 件，结案率 100%。**六是开展标准化建设规范执法裁量权工作。**动态调整清理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现有行政权力 410 项，其中处罚 404 项、强制 3 项、征收 2 项、其他权利 1 项，已全部录入四川省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信息平台。按照省、市、县委实施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5+1”方案，拟承接相对集中行政处罚 776 项。结合住建领域执法裁量清单，制定了部门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并适时进行动态调整。参加全市城管系统执法卷宗评选活动，连续三年均取得优秀案卷称号成绩；在县司法局组织的全县优秀执法案例评选活动取得良好成绩。

（四）强化行政行为监督。一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2021 年，共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 11 件，其中主办 3 件，协办 8 件；办理 12345 热线 2032 件，书记县长信箱交办件 6 件，按时办复率达

100%，满意率 100%，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建立了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制度，明确 10 种情形行政机关负责人必须出庭应诉。全年无行政复议、诉讼案件。**二是加强行政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公布了执法监督意见箱和举报热线 12319，严格查处执法人员执法乱象行为，制发督查通报 8 期、问题整改清单 20 期，通报问题 960 处，扣发绩效 6182.5 元。强化“两法衔接”，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健全完善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案件移送制度》。及时协调公安部门现场介入 7 起；通过案件或线索移交等方式，使违法违规案件得到依法查处。接收检察机关移交线索 1 起，立案 1 起。**三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结合大英政务网站，共公示执法主体、依据、程序、指南及各类相关执法信息等 110 余条。**四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完善了“一单两库一细则”，梳理出部门本级市场主体项目 32 项，并对随机抽查的项目、依据、内容、方式、频次等进行了统一细化。针对群众投诉举报较多的龙腾玺院、依山美郡建筑工地施工扰民行为、五星桥市场周边秩序、夜啤酒噪音扰民行为等进行了重点抽查。

（五）依法化解矛盾纠纷。深入实施“法律七进”，开展法律学习宣传教育。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作为制定部门“八五”普法工作重点内容并纳入了年度学习计划及“法律七进”的普法内容，通过定点宣传、主题宣讲、法治扶贫、“两微”平台等方式进行了宣传。

二、落实法制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进一步完善制度。制定了《大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大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案件评审制度》《大英县综合执法局三项制度实施方案》等规章制度，明确了 2021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目标任务。

(二)强化领导带头学法。制定领导干部带头学法计划、年度会前学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作为学法重点内容，健全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机制，开展法治专题培训，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和执法人员必学必会法律法规清单，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法治意识，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思考发展、解决困难的能力。

(三)切实履行法治责任。机构改革后，及时调整了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主要领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细化了分工，确定了工作重点。全年组织召开专题会议 2 次，对中、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相关会议精神进行了传达学习，主要领导亲自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大学习、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并组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 3 次。落实专项工作经费，添置了彩色打印机、传真机、文件柜等办公设备，印制《培训指南》《工作手册》《法律法规》《执法制度》等宣传资料 5000 余册(份)，制作宣传展板和公示栏 15 余块，为一线执法队员配备齐执法记录仪，添置录音笔、投影仪、存储器材等执法全过程记

录必需品。

三、特色亮点工作

(一)坚持推行“律师随队”。聘请专业律师协助配合行政执法工作，对案件办理时以第三方专业角度对办案流程、证据补充收集方向、执法程序进行跟踪指导，并提出专业指导意见，对重大案件调查结果参与联合评审。全年律师参与重大案件调查 12 次，提出补充调查方向法律意见 6 条，参与合同审核 18 次，参与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联合案件审查会 2 次，妥善解决环卫服务中心劳务问题 1 次。

(二)探索实施“党建+法治+业务”模式。与县检察院结队共建举办了党务建设、案件评查、文书写作等专题培训班，邀请共建单位的业务办案能手授课，进一步提升干部的综合执法能力。并通过两法连接机制，邀请县检察院参与案情讨论 1 次，并协助催告履行处罚决定 1 次。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体制和机制不完善。目前我县综合执法局和其他城市管理部门之间存在执法与监管上的职责脱节问题，以罚代管现象时有发生，需要进一步理顺权责关系。同时，综合执法目前仅权责清单赋予乡镇，其综合执法体系还未全面延伸至乡镇、园区，科学、规范、高效且符合大英实际的城管领域内综合执法体制还未能有效形成。

(二)执法保障严重不足。目前我局辅助执法人员 72 名，财政仅保障辅助人员其基本工资，其保险、服装等经费保障缺口较大。在编人员 95 名，工勤编制占大多数，远远

不能满足日常工作需要，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改革步伐严重滞后。

（三）队伍整体素质不高。按照职能划转、人随事走原则，我局干部职工主要由原建设、规划执法监察大队、公用事业管理局、工质局等单位转入和教师考录、退伍军人安置、社会招聘等组成，法律专业人才缺乏。

五、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推进制度健全。进一步健全完善我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等多项制度，增强制度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为每个执法岗位、每项执法活动、每个执法环节的标准化执法、流程化操作、精细化管理提供行为准则。通过监督检查、考核奖惩、责任追究等措施，做到用制度管人理事，切实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二）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一是要继续加强基层一线执法力量，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时启用 48 个参公编制，把水平高、能力强的执法人员充实到一线；二是要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培养一批法律专业人才；三是强化思想教育，牢固树立执法为民和服务大局理念；四是落实好执法监督和问责制度，严把辅助执法人员入口关，严格执行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切实加强和改进执法作风，确保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

（三）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按照《遂宁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执法手册》要求，进一步规范执法文书。在厘清行政处罚权力清单的基础上，动态调整自由裁量标准。严格按照

法定程序、处罚种类和幅度实施处罚，坚决防止滥用职权、超越职权或违反法定程序办案。改进执法方式，坚持做到执法信息有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执法结果严审核，保证案件办理公平公正，程序合法，达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大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年2月9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